

**2024 年度**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  
**总）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拟订市级权限内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 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 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 组织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 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 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 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 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制度, 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

(四) 组织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 组织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 组织制定全市医疗服务项目和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 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 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 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 组织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集中采购政策, 指导药品、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七) 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 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 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

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完善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完善医保筹资和报销调整机制,推行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复合型支付方式,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一)与市卫生健康委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市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纳入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本级

2. 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3. 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 第二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8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2.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3.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20.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984.80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2,984.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2,984.80	<b>总计</b>	62	2,984.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984.80	2,984.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3	22.8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3	22.83					
2010501	行政运行	22.83	2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90	43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07	327.0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3	10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4	1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17	12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2	79.52					
20808	抚恤	106.83	106.8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6.83	10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0.25	2,420.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0	6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3	49.3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3.76	2,353.76					
2101501	行政运行	289.95	289.9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0	213.4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605.47	605.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2.60	102.60					
2101550	事业运行	858.14	858.1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4.20	28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82	10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2	10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2	10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984.80	1,576.30	1,408.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3	22.8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3	22.83				
2010501	行政运行	22.83	2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90	231.07	20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07	231.07	9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3	5.23	9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4	1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17	12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2	79.52				
20808	抚恤	106.83		106.8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6.83		10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0.25	1,214.59	1,20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0	6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3	49.3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3.76	1,148.09	1,205.67			
2101501	行政运行	289.95	289.9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0		213.4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605.47		605.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2.60		102.60			
2101550	事业运行	858.14	858.1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4.20		28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82	10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2	10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2	10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84.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83	22.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3.90	433.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20.25	2,420.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82	107.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2,984.8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2,984.80	2,984.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2,984.80	<b>总计</b>	64	2,984.80	2,98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984.80	1,576.30	1,408.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3	22.83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22.83	22.83	
2010501	行政运行	22.83	2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3.90	231.07	202.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7.07	231.07	96.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1.23	5.23	96.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4	1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17	12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52	79.52	
20808	抚恤	106.83		106.8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06.83		106.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20.25	1,214.59	1,20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0	6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16	17.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33	49.3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353.76	1,148.09	1,205.67
2101501	行政运行	289.95	289.95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3.40		213.4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605.47		605.47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102.60		102.60
2101550	事业运行	858.14	858.1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4.20		28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82	107.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82	107.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82	107.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4.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3.07	30201	办公费	7.9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9.68	30202	印刷费	4.2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9.6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14.54	30205	水费	1.6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17	30206	电费	5.4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52	30207	邮电费	3.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0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2	30211	差旅费	4.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8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7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3	30215	会议费	0.8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2.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7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4.1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8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36.26	公用经费合计					14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6	4.70	0.50		0.50	0.67	5.86	4.70	0.50		0.50	0.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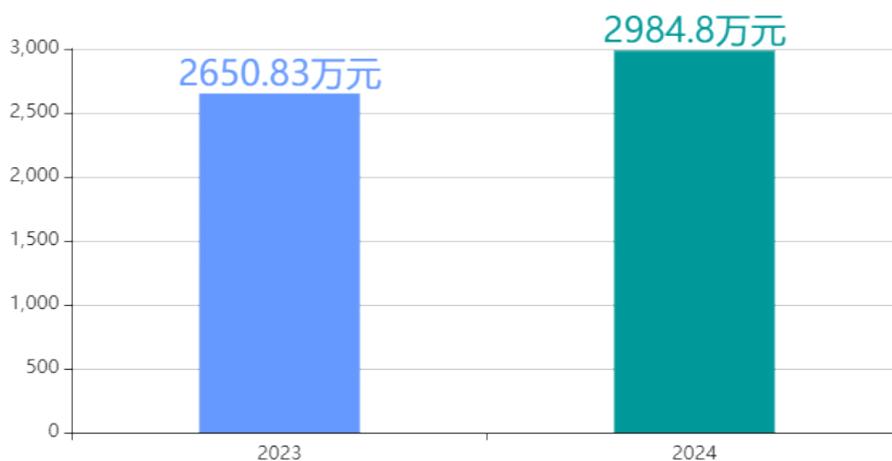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98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33.97 万元，增长 12.6%。主要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2024 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 2023 年末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52 人，2024 年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49 人，因高新区、开发区两区机构职责划分，两区工作人员共计 3 人，自 2024 年度起不再由我单位统一发放工资保险等福利费用，3 人工资保险费用共计约 37.2 万元。二是 2023 年补发在职人员 2021--2023 年度的工资和保险费用，共计约 23 万元。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 2024 年收入支出同比降幅明显。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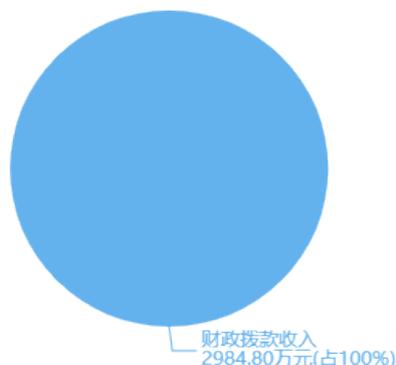
###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98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84.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

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98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333.97 万元，增长 12.6%。主要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2024 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 2023 年末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52 人，2024 年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49 人，因高新区、开发区两区机构职责划分，两区工作人员共计 3 人，自 2024 年度起不再由我单位统一发放工资保险等福利费用，3 人工资保险费用共计约 37.2 万元。二是 2023 年补发在职人员 2021--2023 年度的工资和保险费用，共计约 23 万元。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 2024 年收入同比降幅明显。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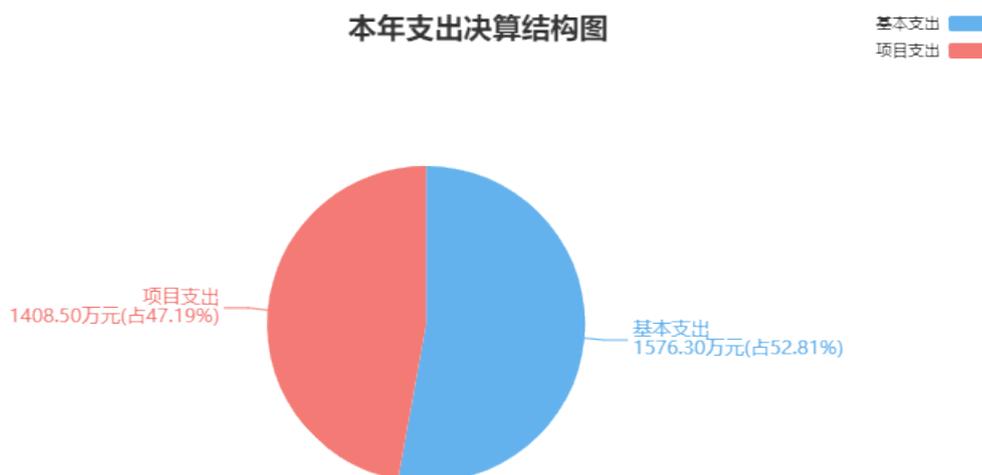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98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6.3 万元，占 52.81%；项目支出 1,408.5 万元，占 47.1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57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72.69 万元，下降 9.87%。主要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2024 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 2023 年末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52 人，2024 年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49 人，因高新区、开发区两区机构职责划分，两

区工作人员共计 3 人，自 2024 年度起不再由我单位统一发放工资保险等福利费用，3 人工资保险费用共计约 37.2 万元。二是 2023 年补发在职人员 2021--2023 年度的工资和保险费用，共计约 23 万元。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 2024 年支出同比降幅明显。

2、项目支出 1,408.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506.67 万元，增长 56.18%。主要是 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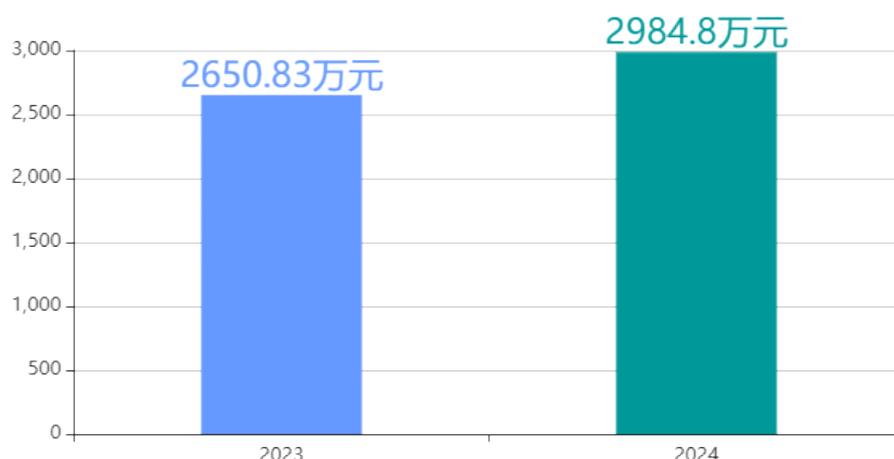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8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33.97 万元，增长 12.6%。主要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2024 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 2023 年末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52 人，2024 年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 49 人，因高新区、开发区两区机构职责划分，两区工作人员共计 3 人，自 2024 年度起不再由我单位统一发放工资保险等福利费用，3 人工资保险费用共计约 37.2 万元。二是 2023 年补发在职人员 2021--2023 年度的工资和保险费用，共计约 23 万元。以上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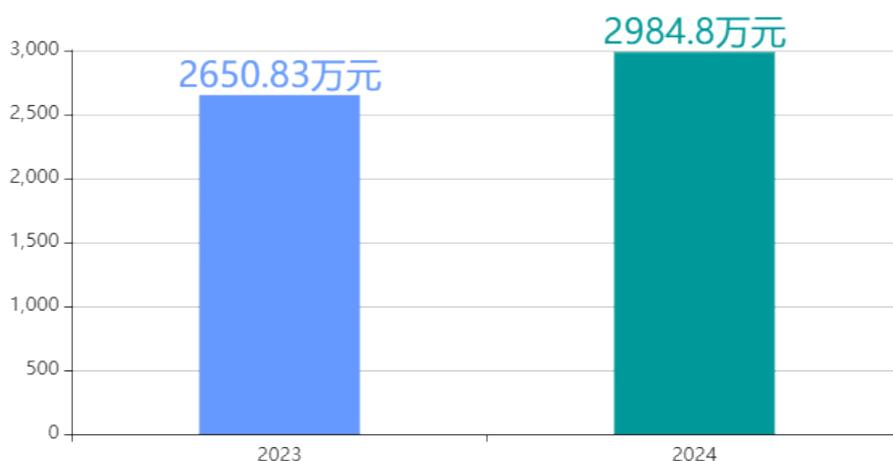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8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33.97万元，增长12.6%。主要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2024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2023年末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52人，2024年医保中心在职人员共计49人，因高新区、开发区两区机构职责划分，两区工作人员共计3人，自2024年度起不再由我单位统一发放工资保险等福利费用，3人工资保险费用共计约37.2万元。二是2023年补发在职人员2021--2023年度的工资和保险费用，共计约23万元。以上两方面因素导致财政拨款支出同比降幅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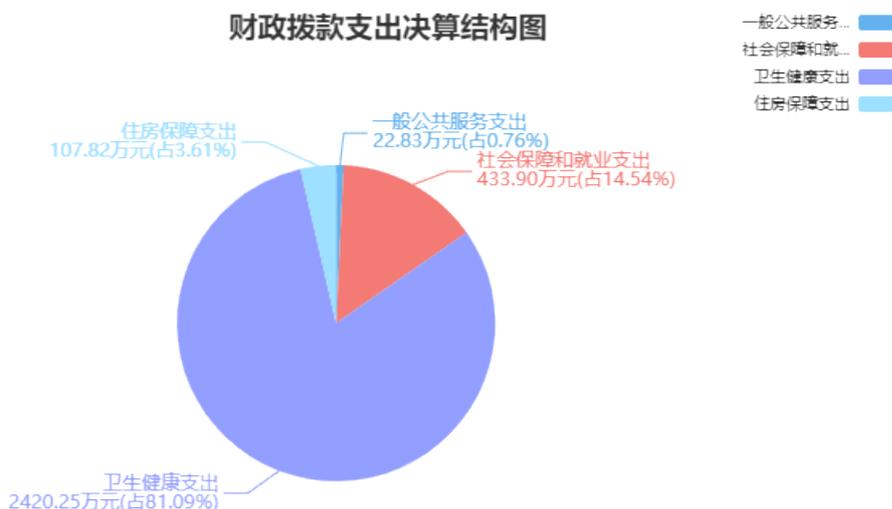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2.83 万元，占 0.7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3.9 万元，占 14.54%；卫生健康（类）支出 2,420.25 万元，占 81.09%；住房保障（类）支出 107.82 万元，占 3.6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490.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 2024 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较多；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一是年初预算数为 2024 年度的预算数据，是根据 2023 年末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4 年度情况的预计，2024 年度我单位人员发生变动：转外单位 2 人，退休 1 人，转入本单位 2 人。因人员情况的不稳定变动，导致人员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有所差异；二是 2024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金额较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金额增加了约 17 万元，因此导致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13.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离休二乙医疗统筹金项目年初预算 108 万元，预算执行中据实申请资金 96 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事业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数为根据人员信息自动生成金额，17.89 万元为 2024 年退休人员实际支出费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人员调整，有减员；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2024 年度的预算数据，是根据 2023 年末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4 年度情况的预计，2024 年度我单位人员发生变动：转外单位 2 人，退休 1 人，转入本单位 2 人。因人员情况的不稳定变动，导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有所差异。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4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人员调整，有减员；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2024 年度的预算数据，是根据 2023 年末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4 年度情况的预计，2024 年度我单位人员发生变动：转外单位 2 人，退休 1 人，转入本单位 2 人。因人员情况的不稳定变动，导

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有所差异。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8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建国前老党员医疗补贴项目资金 106.83 万元拨付到位。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1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0.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人员调整，有减员；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2024 年度的预算数据，是根据 2023 年未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4 年度情况的预计，2024 年度我单位人员发生变动：转外单位 2 人，退休 1 人，转入本单位 2 人。因人员情况的不稳定变动，导致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有所差异。

9、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1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名。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70万元，支出决算为2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业务经费项目资金一是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加工政府采购项目采购计划未审核通过，二是部分资金国库拦截未完成支付。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60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2.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年初预算200万元为市本级信息化建设项目资金，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部分为能力提升资金项目中安排的信息化建设及信息系统维护资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拨付到位，预算安排在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医疗保障政策管理中。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33.8万元，支出决算为85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2024年部分职工进行了职称晋升；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2024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金额较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发放金额增加了约 17 万元，因此导致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医保能力提升项目资金拨付到位，预算安排在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中。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险基金稽核中心人员调整，有减员；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聊城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2024 年度的预算数据，是根据 2023 年末经费支出情况对 2024 年度情况的预计，2024 年度我单位人员发生变动：转外单位 2 人，退休 1 人，转入本单位 2 人。因人员情况的不稳定变动，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有所差异。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76.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436.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140.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6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乘经济舱接待费用、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城市间交通费、保险费用辆。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乘经济舱接待费用、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公

杂费、城市间交通费、保险费用辆。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67 万元，主要用于省局工作调研、督导工作等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7 批次、2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5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7 万元，下降 0.15%，主要原因是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人员减少：人员调出 1 名，在职转退休 2 名。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8.5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30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4.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3.42%。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组织对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72.33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911.8 万元。

组织对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聊城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2023 年聊城市直离休、二乙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职工长期护理福

彩公益金项目、建国前老党员财政医疗补贴项目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072.33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2024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6个项目中，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2024年聊城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贴项目、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福彩公益金项目，资金均未到位，自评结果较差。我局成立了绩效工作小组，进行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相关资料进行统计、分析、审核，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对我局6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评价小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人员访谈及实地调研等形式，认真开展自评。但还存在项目绩效目标描述不够清晰完整、考核指标不够细化、量化、项目资金预算不够细化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聊城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聊城市直离休、二乙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职工长期护理福彩公益金项目、建国前老党员财政医疗补贴项目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

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资金均未到位，自评结果较差。

2.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7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7.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财政资金均未到位，自评结果较差。

3.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和医疗补贴市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6.83 万元，执行数为 10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对建国前老党员医疗保障政策规定，认真落实和保障好建国前老党员相应的医疗待遇，医疗补助保障水平与山东省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和医疗补贴市级资金保障比例 100%，经费足额拨付。资金保障人员数量 172 人，资金使用规范、发放准确，达到预期效果，补贴对象满意度达到 95%。

4. 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70 万元，执行数为 2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医保业务工作正常运转，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提升我局业务工作的规范性。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力度。二是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基金监管、提升医保经办能力、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

各项工作。常态化开展医保基金使用检查。参加飞行检查，深化专项整治工作，严查大数据筛查疑似违规数据。长效化推进监管执法制度建设。应用事前提醒，加强事中审核，强化事后监管。提升医保经办能力，围绕“四最”“六统一”工作目标要求，切实减少申办材料，简化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提升服务质量。三是提升市医保局政务公开整体水平，提高公开信息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参保群众群众满意度达到 99.54%。

5. 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159.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6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按照《聊城市医疗保障局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和《聊城市医疗保障信息和网络安全管理制度》，规范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现有医保信息系统为国家局、省局统一医保信息平台，2024 年聊城市医保公共服务系统、宏观决策大数据应用子系统、医保 OCR 智能识别项目软件、业务经办管理子系统、医保智能报表系统等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医保信息系统未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未发生系统故障情况，医保信息化水平有效提升。

6. 聊城市直离休、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8 万元，执行数为 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 年度市直困难、破

产企业离休干部、二乙以上伤残军人共 27 人，按每人每年 4 万元标准筹集医疗统筹金，该项目预算总额 108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实际人数 24 人，申请医疗统筹金 96 万元。2024 年底已全部到位。资金切实保障了离休干部的医疗保障水平，更好地为离休干部搞好医疗服务工作。目前已基本实现绩效目标。

2024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对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上年结转）、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等 2024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1.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上年结转）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4.74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目资金为结转上年能力提升资金政府采购项目尾款，已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尾款 1.8 万元。

2.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08 万元，执行数为 831.2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实现村（社区）级医保服务、有网点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的村（社区）全覆盖。截至目前，全市共建成基层医保工作站点 1271 个，提高了医保服务效率。短缺药品异常高价和异常配送核查处置情况。根据最新药品价格汇总分

析来看，我市各药品价格无明显波动。落实好药品挂网价格联动工作。根据招采子系统公示信息显示，2024年我省共开展挂网药品价格联动两次，我市认真做好落地落实工作。开展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监测。目前已公开全市1295家定点零售药店，以及297家民营医疗机构9032种药品价格信息。二是质量指标。重复参保治理情况。截至目前，全市治理重复参保数据治理进度超98.7%。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100%。医药价格管理及集中带量采购情况。更新2024年新版药品目录，新增89种谈判药品，92种谈判药品转常规，2种谈判药品被调出目录。更新药品目录，严格落实《2024年药品目录》调整内容，新版目录新增目录内药品91种，其中：谈判药转常规89种，直接调出目录2种。三是时效指标。我市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60分钟，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30分钟，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四是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耗材比例。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完善DRG支付方式改革五大工作机制，取得显著成效。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有所提高。医保经办服务能力、医保标准化水平有所提升。目前我市招采子系统应用已实行全覆盖，成效显著。五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99.54%。

2024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医保能力提升资金项目、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聊城市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项目、聊城市直离

休、二乙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职工长期护理福彩公益金项目、建国前老党员财政医疗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5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

补助等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

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市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70	中
2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福彩公益金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70	中
3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和医疗补贴市级资金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100	优
4	医疗保障业务经费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97.9	优
5	信息化建设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97.96	优
6	聊城市直离休、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98.89	优
7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99.15	优
8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上年结转）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94.74	优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福彩公益金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5	97.5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5	97.5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长期护理险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筹资，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使用。			根据长期护理险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筹资，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福彩公益金	≤97.5万元	0万元	10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单位缴纳长期护理保险标准	36元/人	36元/人	5	5	
			个人缴纳长期护理保险标准	36元/人	36元/人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专护享受待遇标准	≤120元/天/人	120元/天/人	5	5	
			机构护理享受待遇标准	≤60元/天/人	60元/天/人	5	5	
			居家护理享受待遇标准	≤55元/天/人	55元/天/人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级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0%	5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单独核算独立运行率	≤100%	100%	5	5	
			参加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覆盖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福彩公益金资金足额率	=100%	0%	5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的有效保障率	≥100%	100%	5	5	
			市直职工长护险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度	≥90%	99.54%	10	10	
<b>总分</b>		<b>70.00</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b>市财政补助未拨付</b>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职工长期护理保险财政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	290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	29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长期护理险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筹资，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使用。			根据长期护理险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筹资，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级财政补助	≤290万元	0万元	5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单位缴纳长期护理保险标准	36元/人	36元/人	5	5	
			个人缴纳长期护理保险标准	36元/人	36元/人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专护享受待遇标准	≤120元/天/人	120元/天/人	5	5	
			机构护理享受待遇标准	≤60元/天/人	60元/天/人	5	5	
			居家护理享受待遇标准	≤55元/天/人	55元/天/人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级补助资金执行率	≤100%	0%	5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单独核算独立运行率	≤100%	100%	10	10	
			参加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待遇享受覆盖率	=10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0%	10	0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的有效保障率	≥100%	100%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直职工长护险保障水平	全面落实	全面落实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待遇人员满意程度	≥90%	99.54%	10	10
<b>总分</b>		<b>70.00</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财政补助未拨付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59.22	10	79.61%	7.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159.22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系统项目达到国家局省局要求，按时完成建设并交付业务科室使用。延续性项目确保系统正常平稳运行，提升我市医保信息化水平。			完成聊城市医保信息平台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医保信息系统运行平稳，提升了我市医保信息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0万元	159.22万元	10	10	
			医保信息系统运维项目成本	≤125万元	112.5万元	5	5	
			其他成本	≤75万元	46.72万元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参保群众数量	≥560万人	567.3万人	7	7	
			系统升级次数	≥12次	48次	7	7	
			业务应用数量	≥20个	20	7	7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系统应用率	=100%	100%	7	7	
			信息系统达标率	=100%	100%	7	7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100%	8	8	
年度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限时事项办结率	≥90%	98%	5	5
医保信息化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99.54%	10	10	
<b>总分</b>				<b>97.96</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	270	213.4	10	79.04%	7.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	270	213.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医保工作正常运转，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基金监管、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提升市医保局政务公开整体水平，提高公开信息质量。			1.医保业务工作正常运转，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2.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基金监管、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3.提升市医保局政务公开整体水平，提高公开信息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70万元	213.4万元	10	10		
			全市医疗保障政策整体宣传提升服务项目成本	≤30万元	10万元	5	5		
			其他成本	≤240万元	203.4万元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640个	640个	10	10		
			长护、缴费基数稽核次数	≥3次	3次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业务项数	≥16次	16次	5	5		
			质量指标	门诊慢特病职工和居民医保病种数	≥48种	80种	10	10	
				协议年度考核医疗机构覆盖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人员培训有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执法活动及时率	≥100%	100%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服务能力水平提升度	有效提升	经办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5	5		
			定点医疗机构覆盖率	≥90%	100%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群众满意度	≥85%	99.54%	10	10		
<b>总分</b>		<b>97.90</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聊城市直离休、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财拨医疗统筹金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8	108	96	10	88.89%	8.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8	108	9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内容1：享受补助的离休干部人数统计准确； 目标内容2：离休干部统筹内医疗费用报销率达到百分之百； 目标内容3：离休干部按规定享受医疗待遇。			1.享受补助的离休干部人数统计准确； 2.离休干部统筹内医疗费用报销率达到百分之百； 3.离休干部按规定享受医疗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计离休干部医疗统筹金	108万元	96万元	10	10	
			破产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补助标准	4万元/人	4万元/人	10	10	
			困难单位离休干部医疗补助标准	4万元/人	4万元/人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休干部统筹内报销率	=100%	100%	5	5	
			破产、困难单位离休干部人数	=27人	27人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离休干部人数统计准确率	=100%	100%	5	5	
			破产、困难单位离休干部保障机制的离休干部纳入属地统筹覆盖率	=100%	100%	5	5	
			破产、困难单位离休干部补助资金拨付完成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按规定享受医疗待遇率	=100%	100%	5	5	
			离休干部统筹内报销及时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拖欠医疗机构离休干部医疗费情况	=0%	0	10	10		
		医疗机构离休干部医疗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干部所在单位保障政策落实情况满意度	=100%	100%	5	5		
<b>总分</b>		<b>98.89</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助和医疗补贴市级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6.83	106.83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06.83	106.83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对建国前老党员医疗保障政策规定，认真落实和保障好建国前老党员相应的医疗待遇，医疗补助保障水平与山东省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对建国前老党员医疗保障政策规定，认真落实和保障好建国前老党员相应的医疗待遇，医疗补助保障水平与山东省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负担能力相适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68326元	10638325.97元	5	5	
			资金保障比例	100%	100%	5	5	
			资金支付达标	100%	100%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人员数量	≤172	172人	5	5	
			会议研究次数	≥1	1次	5	5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率	100%	100%	5	5	
			资金达到预期效果	100%	100%	5	5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	100%	100%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需求度	满足	满足	10	10	
			补贴对象生活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是否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是	是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资金持续产生效益	持续产生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99.54%	10	10		
<b>总分</b>		<b>100.00</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能力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	3.8	1.8	10	47.37%	4.7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3.8	3.8	1.8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提升综合监管、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宣传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贯彻执行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提升综合监管、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宣传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结转资金成本	≤3.8万元	1.8万元	5	5	
			总项目资金成本	≤36万元	36万元	5	5	
			项目资金尾款成本	≤1.8万元	1.8万元	5	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医保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的合法性审查、公平竞争审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95%	98%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法治建设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5	5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90%	100%	5	5	
			医保宣传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10分钟	5	5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10分钟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有效使用。	加强	加强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满意度	≥85%	99.54%	10	10	
<b>总分</b>		<b>94.74</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聊城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08	831.25	10	91.55%	9.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908	831.2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提升综合监管、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宣传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医保信息化标准化、基金监管、经办管理、目录监管水平,推进医保支付方式、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等改革任务,贯彻执行医疗保障、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等各项政策,开展打击欺诈骗保,加强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提升医保经办能力、DRGs支付方式改革等医保改革等医保各项工作;提升综合监管、经办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信息宣传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医疗保障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总成本	≤1128万元	831.25万元	2	2	
		各项目成本	不超过预算金额	不超过预算金额	2	2	
		聘请专家劳务费成本	不超过规定标准	不超过规定标准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保参保率	≥96%	98%	3	3	
	数量指标	每个县(区)范围内开通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定点医疗机构	≥1	1	3	3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省局下发异常高价和异常配送定点信息核查处理情况	处置率达100%	处置率100%	3	3	
		重复参保治理情况	依托医保信息平台实施参保信息甄别校验	跟踪完成重复参保数据治理任务	3	3	
		医保基金综合监管能力	推进智能监管系统(国家版)全面应用工作,	所有定点医疗机构全部完成事前接口改造。	3	3	
		基金预警和风险控制能力	定期开展基金运行分析、精准分析,建立医保基金	1.全年可按季度开展运行分析4次,可按要求完成	3	3	
		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DRG实际付费业务数据归集到省	DRG实际付费业务数据已全部归集到省级平台。	3	3	
		医保经办服务能力	推进门诊统筹药店医保结算报销,及时完成医保	推进门诊统筹药店医保结算报销,及时完成医保	3	3	
		医保标准化水平	认真落实国家医保相关标准规范,做好医保信	认真落实国家医保相关标准规范,做好医保信	3	3	
		开展村(社区)医保服务、有网点提供帮办、代办服务的村(社区)数	≥60%	加强村级工作站标准化建设,争取建成一批标	3	3	
		提升公立医疗机构平台采购药品耗材比例	药品网采率≥85%、高值医用耗材网采率≥	药品网采率122%、高值医用耗材网采率	3	3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100%	3	3	
	国谈药等相关药品落地及统计监测情况	国谈药品落地数据报送及时率100%。	报送及时率100%	3	3		
	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	≥1次	1次	2	2		
	集中采购落地实施情况	加大集中采购全流程监管力度	加大集中采购全流程监管力度	2	2		
	招采子系统落地应用情况	实现交易、采购等核心功能应用	推进药品耗材招标采购子系统按规定向核心业务	2	2		
	医保目录管理规范性情况	依托信息系统实现校验和审核,定期开展数据比	依托信息系统实现校验和审核,定期开展数据比	3	3		
	医疗保障统计工作情况	严格落实现保统计调查制度,及时统计2024年月报时报送各类统计	严格落实现保统计调查制度,及时统计2024年月报时报送各类统计	3	3		
	法治医保建设情况	开展医保普法工作,加强对相关政策宣传和解读	开展医保普法工作,加强对相关政策宣传和解读	3	3		
	医保服务热线、信访投诉问题处置情况	加强医保服务热线等渠道,及时处理群众投诉、	做好群众咨询回复,确保全年无舆情问题出现。	3	3		
	医疗保障相关审计问题整改情况	高度重视医疗保障相关审计、绩效评价中发现的1.2024年度力提升资金及时分配分解下达绩效目	高度重视医疗保障相关审计、绩效评价中发现的1.2024年度力提升资金及时分配分解下达绩效目	3	3		
	年度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重大安全事件响应时间	≤60分钟	10分钟	2	2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10分钟	2	2	
提供相关资料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			及时、准确、完整提供绩效评价相关佐证材料。	及时、准确、完整提供绩效评价相关佐证材料。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医保标准化水平	显著提升	本年度将开展两次基层医保服务现场评价工作。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力度,切实保障医保基金合理使用。	加强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90%	99.54%	3	3	
<b>总分</b>				<b>99.15</b>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聊城市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	2,587.94	3,685.77	2,984.80	80.98%	10	8.10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财政拨款				-	-	-	
其他资金				-	-	-			
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1.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 2.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 3.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	1.稳步提高财政补助标准,稳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 2.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职工医保	1.稳步提高财政补助标准,稳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 2.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职工医保				
	2	加强医保信息化建设	1.医保信息系统运维项目:医保信息系统开发商对开发的医保信息系统、数据库、软硬件网络环境进行运维,派驻现场运维人员驻点保障及定点医疗机构运维 2.深化药品、医用耗材带量采购,扩大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范围,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 3.开展医保编码和医保结算清单支持,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聚焦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通过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法律咨询服务提升,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实施医疗保障经办“四个最”“六统一”流程再造,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线上办理,统一规范医保经办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3	完善医药价格形成机制	2.深化药品、医用耗材带量采购,扩大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保基金与医药企业直接结算范围,完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	1.持续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国家、省、市带量采购,推进带量采购药品和耗材在定省、市带量采购,推进带量采购药品和耗材在定	1.持续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国家、省、市带量采购,推进带量采购药品和耗材在定				
	4	推进医保经办管理服务标准化	1.开展医保编码和医保结算清单支持,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聚焦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通过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法律咨询服务提升,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实施医疗保障经办“四个最”“六统一”流程再造,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线上办理,统一规范医保经办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5	医保政策宣传,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	1.开展医保编码和医保结算清单支持,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聚焦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通过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法律咨询服务提升,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实施医疗保障经办“四个最”“六统一”流程再造,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线上办理,统一规范医保经办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6	推进法治医保建设	1.开展医保编码和医保结算清单支持,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聚焦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通过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法律咨询服务提升,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实施医疗保障经办“四个最”“六统一”流程再造,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线上办理,统一规范医保经办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7	完善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	1.开展医保编码和医保结算清单支持,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聚焦提升群众满意度,提高群众医保政策知晓度,通过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法律咨询服务提升,因业务发展和维护自身利益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聘请乙方担任常年法律顾问,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实施医疗保障经办“四个最”“六统一”流程再造,推进医保经办业务线上办理,统一规范医保经办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1.保障医保编码在医疗机构长期落地和使用,医保数据质量和可用性的基础上,委托第三方机构通过医保编码质控工具和与全市主流媒体、权威第三方机构等合作,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官方网站维护提升、政务新媒体维护提升、集中宣传、重通过专业法律咨询服务,为我单位的重大决策提供法律和政策依据,协助草拟、修订、审查或修改各类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书,落实服务事项清单制度,对基层工作人员常态化开展政策业务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2024年度目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得分计算方法	
	产出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560万人	576.37万人	4.00	4.00		定量指标计算: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定性指标计算: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府补助标准	≥640元	670元	4.00	4.00			
		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	≥360元	410元	4.00	4.00			
		推进按病种诊断相关分组付费(DRG)支付方式符合条件医疗机构覆盖家数	≥243家	243家	3.00	3.00			
		探索开展DPPM的康复医疗费用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家数	≥56家	56家	4.00	4.00			
		门诊慢特病职工和居民医保病种数	≥48种	80种	3.00	3.00			
		年度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次数	≥1次	1次	3.00	3.00			
		医保基金监管联动部门数量	≥15个	16个	3.00	3.00			
		公立医疗机构药品、医用耗材和医疗服务项目的价格报送次数	≥4次	4次	3.00	3.00			
		联网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640个	640	3.00	3.00			
	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实现数量	≥51家	48家	3.00	2.40	省局对实现医保电子凭证全流程应用定点医疗机			
	医保移动支付实现数量	≥222家	29家	3.00	3.00				
	医保信息发布数量	≥500条	550条	3.00	3.00				
	年度培训人次	≥200人次	355人	3.00	3.00				
	效益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8%	4.00	4.00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	≥70%	70%	3.00	3.00			
		全市长期护理保险覆盖率	≥40%	40%	3.00	3.00			
		离休人员医疗待遇保障率	1	100%	3.00	3.00			
		居民“两病”门诊用药报销比例	≥70%	75%	3.00	3.00			
违规行为查处率		1	100%	4.00	4.00				
违规使用医保基金及时追缴率		1	100%	4.00	4.00				
专项稽核开展率		1	100%	3.00	3.00				
经办服务事项“掌上办”办理率		≥81%	81%	3.00	3.00				
年度协议考核覆盖率		1	100%	3.00	3.00				
好评事项占比率	≥90%	99.80%	3.00	3.00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0%	100%	5.00	5.00					
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	≥90%	100%	3.00	3.00					
总分			97.50						
自评总分在80分以下的部门分析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